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 5 號
承 辦 人：薛敬議
電 話：02-7712-9123
電子信箱：dododocar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24 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 1100072249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福部疾管署函(A09000000E_11000072249_doc1_Attach1.pdf，共一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「實驗室生物安全規範」(2021 年版) 已公布於該署全球資訊網，請轉知所轄設置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110 年 5 月 21 日疾管感字第 1100500153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逕至該署全球資訊網>傳染病與防疫專題>實驗室生物安全>實驗室生物安全技術規範及指引專區之「1-實驗室生物安全」點選查閱旨揭規範。
- 三、原「生物安全第一等級至第三等級實驗室生物安全規範」及「動物生物安全第一等級至第三等級實驗室生物安全規範」已不適用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